

鄂环达审字(2023)13号

内蒙古建亨奥能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由内蒙古佳皓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建亨奥能钠盐储能电池全产业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属于新建项目，位于达拉特经济开发区三垆梁工业园区内。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综合楼 17155m²、1#陶瓷段

车间 13120m²、2#陶瓷段车间 26240m²、电池段车间 16250m²及储运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项目设计规模为年产 3GWH 钠盐储能电池,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建设 500MWH 的 pack 组装线,二期建设其余全部内容。项目总投资 15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6 万元,占总投资的 0.2%。

《报告表》认为,在全面落实各项生态环境保护和环境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一定的缓解和控制。因此,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

二、项目建设与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如下工作:

1. 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施工单位在土石方开挖及设备安装过程中应严格按照设计要求施工,尽可能缩小施工活动范围,施工场地四周须建立围挡,定期进行洒水和清扫;禁止在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内进行打桩、搅拌混凝土、鸣笛等活动;施工结束后须尽快对临时占地和周边进行生态植被恢复,防止水土流失;施工期产生的废水和固体废弃物须集中收集后统一处置。

2. 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陶瓷管制备过程投料废气、物料传输废气采用一套“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满足《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表 5 标准限值要求;炉窑废气经低氮燃

烧器处理后，经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颗粒物、SO₂、NO_x 排放浓度均须满足《关于印发〈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19〕56 号）中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钠盐电池生产过程投料废气、出料废气、焊接废气采用一套“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满足《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 表 5 标准限值要求；

3. 强化废水处理与回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去离子废水、模具清洗废水经厂区污水排口排入园区污水管网。所有废水均不得外排。

4. 应采取妥善控制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

5. 按照《报告表》提出的要求，做好固体废弃物分类处置工作。边角坯料、不合格陶瓷管、原辅材料的废弃包装袋、废钠盐电池暂存至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布袋除尘器收尘灰定期收集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废机油、废过滤介质分类收集、分区存放至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危险废物贮存库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要求建设；生活垃圾集中收集至厂内垃圾箱，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

6. 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落实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提高事故风险防范和污染控制能力。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按规定程序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四、你公司在收到本批复5个工作日内，将《报告表》（报批版）及批复文件送至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达拉特旗大队和内蒙古鄂尔多斯达拉特经济开发区建设管理局（生态环境管理办公室），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达拉特旗大队和内蒙古鄂尔多斯达拉特经济开发区建设管理局（生态环境管理办公室）负责该项目的日常监管工作。

五、该项目从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开工建设，其环评文件应重新审核。如果项目建设地点、规模、工艺、防治污染和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化时，需重新报批环评文件。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达拉特旗分局

2023年3月29日



抄送：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达拉特旗大队、内蒙古鄂尔多斯达拉特经济开发区建设管理局（生态环境管理办公室）、内蒙古佳皓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达拉特旗分局

2023年3月29日印发